

证券代码：872637

证券简称：东昊电力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 年 5 月 25 日 14 时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2637	东昊电力	2020年5月20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两名律师。

（七）会议地点

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前徐村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公司董事长张璟代表向董事会汇报《东昊电力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二）审议《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汇报2019年度工作情况。

（三）审议《2019年度报告及摘要》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审议2019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经审议，公司2019年报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

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年度报告编制的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

（四）审议《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议案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予以汇报。经审议，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真实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成果。

（五）审议《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议案

公司在完成 2019 年度财务决算的基础上，编制完成了《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议案

不进行利润分配

（七）审议《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财务审计机构》议案

公司拟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八）审议《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申请借款额度》议案

根据年初制定的经营计划，公司为确保 2020 年产值目标达成、二期厂房的顺利建成，预计将向银行申请最高不超过 1500 万元的银行借款。

(九)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修订《公司章程》，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同时原《公司章程》废止。

(十)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议案

为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修订公司各项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启用，同时原相应制度废止。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九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1、股东法定代表人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二) 登记时间：2020年5月25日13:00-14:00

(三) 登记地点：宁波市鄞州区云龙镇前徐村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0574-83055368

(二) 会议费用：与会股东费用自行安排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一) 《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东昊电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